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002901 证券简称:大博医疗 公告编号:2022-05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大博医疗,证券代码:002901)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2年9月27日、2022年9月2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的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査,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六)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2.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载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五、备查文件

1. 实际控制人关于《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回函

特此公告。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9日

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C类份额增加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22年9月30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C类份额(A类基金代码:008269, C类基金代码:008270)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查询有关详情:

1.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98

网址: www.dcfund.com.cn

2.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8(免长途电话费用)

网址: 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

大成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C类份额增加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22年9月30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大成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C类份额(A类基金代码:014311, C类基金代码:014312)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查询有关详情:

1.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99-3988

网址: www.chinalions.com

2.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8(免长途电话费用)

网址: 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2-087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解除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截至目前公告披露日,闻天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闻天下”)及其一致行动人张学政先生、张秋红女士、张丹琳女士合计持有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91,967,0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36%;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91,381,6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36%。本次解除部分股权质押后,闻天下和张学政先生、张秋红女士、张丹琳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78,650,000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70%,占公司总股本的9.31%。

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收到闻天下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闻天下于2022年9月27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7,840,000股解除质押,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的11.69%。

闻天下于2022年9月27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43股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0143%。

闻天下于2022年9月27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53,946,037股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2.36%。

闻天下于2022年9月27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64,760,000股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4.20%。

闻天下于2022年9月27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5,200股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052%。

证券代码:601005 证券简称:重庆钢铁 公告编号:2022-030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0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8年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8年5月15日召开了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至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及调整第一、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配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召开了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委员会并授权管理委员会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管理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5月16日、2020年1月31日及2021年1月16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